

#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

##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12 月 16 日(二)12：20

貳、地點：教學研究大樓 3 樓 316 室

參、主席：黃主任永寬

紀錄：陳雅淑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已請碩一班代協助指導教授同意書繳交事宜，請宗文老師也協助宣導最晚至 12 月 28 日(週五)前繳至系辦。
- 二、統計至目前班會紀錄簿篇數為推一 0 篇；推二 0 篇；推三 3 篇；推四 3 篇；碩一 4 篇；碩二 1 篇；職一 3 篇；職二 3 篇。
- 三、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滿意度調查開放時間：103 年 12 月 22 日(週一)至 1 月 11 日止，請鼓勵學生於實施期間上網填答。
- 四、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選課將於 104 年 1 月 5 日至 11 日進行。請完成開課後轉知各教學單位所屬教師於選課前(104 年 1 月 4 日前)完成教學大綱上傳，供學生選課參考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**提案一：**本學期(1031)碩士班研究生(含在職)研究計畫與學位論文口試審核案，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暨學位考試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截至 103.11.30 止，共有 29 名申請，論文計畫審查 23 名，學位論文口試 6 名，審請一覽表如附件一。
- 三、本學期預計聘任校外口試委員 24 名，校內口試委員 10 名，其中 2 位口試委員——胡凱揚、林慧貞老師因未符合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要點第六條第三款之第一、二目，故須待會議討論後以要點第六條第三款之第三、四目發聘。

**決 議：**胡凱揚老師、林慧貞老師因具有博士學位，且於學術上著有成就，同意以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要點第六條第三款第三目聘任。

**提案二：**校內教師轉任至本系案，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系新聘教師案於 103 年 11 月 6 日本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五次教評會議決議在案，但於 103 年 11 月 12 日體育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五次院教評會決議案中，校長批示緩議(簽文如附件二)。

二、因有校內教師有意願轉任至本系任教，故提請重新討論。

決 議：投票表決本系教師全數通過校內教師轉任案，並提送系教評會審議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：本系畢業門檻英文檢定部分事宜，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指標檢定辦法如附件三。
- 二、本系大學部四年級同學檢定狀況如附件四，碩士班二年級同學檢定狀況如附件五，歷屆碩士班學生檢定狀況如附件六。
- 三、因辦法第四條規定學生必須重複參加檢定，直至通過通過為止；若參加兩次檢定仍未通過，得以補修「進階英文」課程，並考核及格，及視為通過英文檢定畢業指標。
- 四、但目前學生檢定狀況不理想，其一原因為考核證照費用太高，對學生來說負擔太大。另外，本校通識課程修課學生數量，無法因應本系學生需求，恐造成學生延修之情形。

決 議：為使學生瞭解英文檢定考試過程及題目類型，仍要求 100 級大學部及 102 級碩士班學生應至少考核一次正式英文檢定，並得以同時進行補救課程。為因應學生需求，建議請通識中心增開課程，輔導應屆畢業生，使其順利畢業，後續相關事宜請主任及系辦助理協助處理。

捌、散會：13:00